

石市 8 座公园荣获河北省星级公园称号

石津灌渠文化公园、西环见义勇为公园等获评四星级公园

本报讯(记者 冯月静)日前,石市石津灌渠文化公园、西环见义勇为公园等8座公园顺利通过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组织的现场验收和综合评定,荣获河北省星级公园称号。

据了解,河北省星级公园创建活动始于2005年,目的在于进一步提高全省公园管理水平和为市民服务的水平。评定一年一次,由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组织,进行评定和复查。我省星级公园此次考核,是按照《河北省星级公园评定办法》《河北省星级公园评定标准》等,组织

专家对各地申报的2023年度河北省星级公园、游园等进行的现场考核、综合评定。

其中,石市石津灌渠文化公园、石市西环见义勇为公园、藁城区兴华公园、元氏县劳动公园等4座公园被授予河北省四星级公园称号;晋州市光明公园、新乐市迎宾公园、深泽县人民公园、行唐县玉龙公园等4座公园被授予河北省三星级公园称号。

近年来,石市高度重视园林绿化工作,不断提高公园游园建设管理水平,持续加强单位、小区附属绿地精细化

管理,着力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城市环境,为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化美丽省会城市增光添彩。

下一步,石市园林局将继续聚焦完善城市功能,持续推进公园、游园建设,充分利用城市建设中的“边角料”,在居住小区周边、单位、学校等附近建设各类公园、游园,着力提升服务半径,改善群众居住环境,切实增强市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同时,对成功晋级和命名的公园、游园、单位、居住小区和街道继续加强管理,巩固现有成果。

《甲辰年》特种邮票在元氏县封龙书院首发



■工作人员在特别建设的封龙邮局前展示《甲辰年》特种邮票。 张晓东 摄

本报讯(记者 刘文静)1月5日,由石家庄市元氏县委、县政府以及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分公司主办的“龙邮山水 自游元氏——《甲辰年》特种邮票首发暨‘喜迎中国年 民俗嘉年华’”活动在元氏县封龙书院举办,活动吸引了大批市民和集邮爱好者参与。

在喜庆的氛围中,《甲辰年》特种邮票在河北历史名山——封龙山首峰下的封龙书院亮相。邮票一套两枚,分别取材于“故宫九龙壁”和传统吉祥纹样“祥龙拱璧”,由著名邮票设计师王虎鸣设计。两枚邮票画面中的金龙,灵动宛转而不失庄重敦厚,祥瑞福臻而不失朝气蓬勃,契合了喜庆祥和、迎吉纳福的寓意。结合此次活动,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分公司建设的封龙邮局和常山少年

邮局也在首发仪式现场正式揭牌,各种主题邮品、文创商品大受欢迎,互动活动也吸引了众多市民和游客排队体验。

当天,“喜迎中国年 民俗嘉年华”活动也在现场举办,歌曲、舞蹈、杂技、相声、乐器演奏、模特秀、河北梆子等精彩节目轮番上演,现场观众掌声雷动、喝彩连连。

据介绍,此次活动是元氏县委县政府、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分公司为赓续城市文脉、传承人文精神、创新文旅品牌而开展的一场城市文化宣传盛宴,为市民打造了一个集休闲、旅游、文化、消费为一体的新年民俗嘉年华,为丰富人民物质文化生活、助力城市外宣贡献力量。

挖掘时代价值 弘扬劳模精神

15 家场馆被命名为河北省职工思想政治教育基地

本报讯(记者 赵晓华)日前,记者获悉,石家庄工人运动历史陈列馆等15家场馆被命名为河北省职工思想政治教育基地。

记者了解到,为深度挖掘红色工运资源的丰富内涵和时代价值,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2023年6月份以来,河北省总工会在全省组织开展了首批河北省职工思想政治教育基地推荐命名工作。

经层层审核,全省各市各产业工会共推荐职工思想政治教育基地29家。经评审小组审议、会议研究、社会公示,最终15家场馆被命名为河北省职工思想政治教育基地。

据介绍,被命名为河北省职工思想政治教育基地的15家场馆,内容与党领导下的百年中国工运史相关,与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相关,与

工厂、工会、工人相关。展陈内容丰富,主题思想突出,能集中反映河北工人阶级的奋斗历程、光荣传统。同时,这些场所均具备固定展陈场所和对外开放条件,基础设施完善,配有专兼职管理人员,有比较成熟的宣传资料和讲解团队,能面向职工个人或团队提供展览观看、展示体验等服务。

据悉,这15家场馆是:石家庄工人运动历史陈列馆、中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展馆、承德劳模馆、塞罕坝展览馆、张家口工运史馆、河钢集团宣钢公司“奋进之路”展览馆、秦皇岛中铁山桥百年红桥文化示范基地、唐山工运史馆、开滦博物馆、饶阳县耿长锁纪念馆、河钢集团邯钢公司初心教育基地、辛集市工运史馆、邯郸电力教育基地、秦皇岛港口博物馆、华北油田任四井纪念馆。

压缩登记时限 实施告知承诺制

新修订的《河北省小餐饮登记管理办法》发布

本报讯(首席记者 李惺)记者从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获悉,为更好地贯彻落实“放管服”改革工作要求,压缩小餐饮登记时限,优化小餐饮登记核发、变更、延续、注销工作流程,实施小餐饮告知承诺制,提升小餐饮登记管理效率,明确省、市、县级小餐饮登记、监管部门职责,保障小餐饮食品安全,近日,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新修订的《河北省小餐饮登记管理办法》。

据了解,自2018年7月1日起,《河北省小餐饮登记管理办法》已实施五年时间,对规范全省小餐饮登记管理工作,确保小餐饮单位食品安全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2022年,省政府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化行政许可改革,对符合告知承诺情形的小餐饮实施告知承诺制,缩短了小餐饮登记时限,简化了审批流程。但随着小餐饮单位数量的迅速增长,小餐饮登记管理部门职责不明确、登记时限较长、登记与监管衔接工作不顺畅等问题逐渐突出,亟待进一步完善小餐饮登记管理工作。

据介绍,修订后的《河北省小餐饮登记管理办法》从原来的27条内容,增加到43条内容。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一)完善小餐饮定义。明确小餐饮是指具有合法固定的经营场所,经营场所面积不足50平方米,经营规模小、经营条件简单,未达到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条件,从事餐饮服务的经营者。不合法的、临时的经营场所不在小餐饮登记范围内;大于或等于50平方米的餐饮服务单位不得办理小餐饮登记证;鼓励小餐饮经营者不断提升经营条件,依法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只有经营条件无法达到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要求的,才可依法办理小餐饮登记证。

(二)明确小餐饮登记管理部门职责。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指导全省小餐饮登记管理工作。设区市行政审批部门会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负责监督、指导本辖区内小餐饮登记管理工作。县(市、区)行政审批部门或者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统一管理和组织实施本辖区内小餐饮登记工作,保障小餐饮食品安全。

(三)压缩小餐饮办理时限。小餐饮经营者申请选择告知承诺方式办理小餐饮登记证时,小餐饮登记部门应当当场作出是否准予登记的决定。未选择告知承诺方式办理小餐饮登记证的,小餐饮登记部门应当自受理登记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准予登记的决定。

(四)精简登记申请材料。申请小餐饮登记时,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交食品安全规章制度,只需要提交制度目录清单。对营业执照、经营者身份证件、从业人员健康证等证件,小餐饮登记部门能实现网上核验的,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复印件。

(五)实施小餐饮登记告知承诺制。根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行政许可告知承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要求,新修订的《河北省小餐饮登记管理办法》新增告知承诺制相关条款,申请人可自主选择是否采用告知承诺方式办理《小餐饮登记证》,选择告知承诺方式的,可当场取得《小餐饮登记证》。

(六)强化小餐饮日常监管工作。明确县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依据法律法规规定,对小餐饮经营条件保持情况、食品加工操作过程等内容加强监督检查,督促其规范经营。